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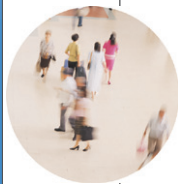
婚禮，神蹟

文／美國喜瑞都教會 白慧萍

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什麼，祂就聽我們，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。

信仰
專欄

蒙恩見證



我跟李源平弟兄兩個人到現在還是覺得很不可思議，因為這一切發生得很突然，也很順利。

過往在為婚姻禱告的時候，總會覺得難過，求神能用公義來待我。有的時候也會想，如果我的另一半是這樣、是那樣的有多好，但之後又會覺得那些都是奢求。所以到最後，我想著，不管我的另一半是怎樣的人，有一點我絕對要堅持——就是他要對信仰有追求！只要對方是一個對信仰有追求的人，不管圓扁胖瘦，我都會欣然接受。

在2012年，我開始與室友（教會的姐妹）Lina Pang，在晚上十點一起為我們各自的婚姻禱告。雖然禱告偶爾斷斷續續，但漸漸埋下對神交託的種子及決心。

我當時已經37歲了，以臺灣的算法是38歲，在這過程中，有時會沒有信心，但妹妹秀萍的婚姻，給了我很大的鼓勵。

秀萍從小因鼻子開刀所以有兔唇，她是我們家的老三，又有點胖，所以我們一家很替她的婚姻擔心。後來她決定要好好為這件事情禱告，每天晚上睡前，我們家都有禱告團契，她在跟家人禱告完後，自己又會上樓禱告。這樣過了十個月，她問媽媽：「為什麼禱告都沒有功效呢？」媽媽跟她說：「沒關係，我們再下一帖猛藥，每天早上都去教會早禱。」妹妹說：「好！」於是她開始在每天上班前到教會參加早禱會。

就這樣，不到十天，她被介紹了一位弟兄。一開始，這位弟兄看到妹妹的相片說馬馬虎虎，後來自他們開始通電話後，每天熱線一兩個小時，有的時候還一天兩通。之後男方決定要見面，媽媽對此真的很擔心，怕見面後就結束了，就一直禱告。沒想到見面後，男方還是很喜歡妹妹，並且在之後的聯絡中，有意無意地對



妹妹說：「我家人問我是不是可以早點結婚？」但妹妹實在不清楚為什麼男方會喜歡她，所以都沒有表示意見。再過一段日子，男方又說：「我的叔叔、阿姨都問我們什麼時候結婚。」那時候我剛好打電話回家，妹妹就跟我說起這件事情。我問她：「妳怎麼還不答應人家呢？」妹妹回說不清楚為什麼對方喜歡她？我遂跟她說：「妳就回答他一個字，『好！』」感謝主，後來他們結婚了。婚後，這位弟兄逢年過節都會打電話向爸媽問好，他們小倆口也常常在晚餐後一起散步。

妹妹在交託一事上很認真，在我跟她傾訴單身這件事情時，她跟我說了四個字，「全心交託」。我就把這四個字記下來，然後每天一步一步地努力。雖然很難相信會找到對象，但我也試著在禱告中相信神，然後在每次查考聖經時，加深了自己對神的認識與信心。

慢慢地，我在禱告中感覺很喜樂，有一股力量讓我全心相信神必成全，我也開始用信心向神列出心中理想弟兄的條件：希望我的伴侶有一顆童真的心，可以幫忙做英文翻譯的工作，比愛我還愛神……等等。一般人可能會覺得列條件是不好的事，但我聽過很多見證，有些姐妹列了很多條件，一個一個都實現了，加上妹妹的伴侶這件事神也應允了；我認為，我們的生命都是為了榮耀神，所以在榮耀神的前提下列出理想伴侶的條件時，我的心很坦然，在跟神禱告的時候，也覺得自己更有信心。

2012年9月時，我心想，由於隔年有一個很重要的工作，就是世界代表大會（將在

美國舉行），決定等到世界代表大會結束後，再繼續好好地為我的婚姻來禱告。

然而，在10月26日寄送嗎哪雜誌的路上，我心裡跟神說：「我實在沒有辦法一個人孤單地走在這服事的道路，我需要一個人來陪伴我、支持我。我絕對相信祢必成全，可是是多久呢？兩年嗎？五年嗎？」所以我當時心裡就想，「神啊，祢就明顯一點吧，為了彰顯祢的大能，求祢讓我在今年結婚！」後來細想，當下已經是10月了，實在不太可能……。

三天後，有一位加拿大的傳道跟我詢問感情狀況後，說要介紹李源平弟兄給我，請我填寫婚姻的個人資料。我在忙碌中填寫完，並貼上我最好看的照片後，就寄給了這位傳道。

這位傳道一直很關心李弟兄的婚事，之前介紹很多姐妹給他，但都沒有成。先前傳道介紹比他年長的姐妹時，他一口就拒絕了，並告訴傳道說，他一定不要比他年齡大的姐妹；可是傳道似乎沒有聽到，繼續介紹比他年長的姐妹，所以他都拒絕了。

經過多次的介紹後，李弟兄開始對認識適合的姐妹沒有信心，心想可能神要他獨自一個人跑天國的道路，可是想到這裡的時候，他又覺得自己沒有這方面的恩賜。於是他開始禱告，然後覺得臺灣教會的姐妹信仰很好，遂願意把心打開，他想，如果傳道為他介紹臺灣教會的姐妹，他就不介意對方的年齡。這樣禱告之後，果然，傳道又為他介紹了一個比他年長的姐妹，就是我。



當李弟兄看到傳道寄去的資料及相片後，心中有一股很強烈的感動，認定了我就是他的夏娃。

不久，我也收到了李弟兄的資料。看到他期望另一半的信仰要堅定，我知道他應該是很看重信仰的人。然後再看相片，也覺得Ok！10月29日，李弟兄寄出第一封電郵給我，我也很快地回信。在我回信之後，他提議我們在網路上聯絡，於是我們在隔日（10月30日）通過SKYPE對話。他問我，如果兩人成了的話，未來是否願意每天跟他分享聖經章節與禱告。我回說：「願意。」我當時心裡想，每個人都有缺點與軟弱，但如果一個人很積極地追求信仰及道理，必會走向完全，所以我想就是他了。他也問我，介不介意他受洗不久，我說：「The last will be the first（在後的將在前）。」後來他向我提出是否願意和他共度終身，當時他其實沒預期我會答應，但我說：「好！」那時，我看到Skype的談話時間剛好是02:00:00。決定終身之後，我們使用視訊，就在網路上看到對方，在看到他的時候，心裡震了一下，覺得好帥。

10月31日，為了向公司申請隔年的假期，李弟兄問我何時結婚？我想到的日期是2013年5月12日，因為那時世界代表大會結束了，美國當地教會也有一些時間來協調並做各方面瑣碎繁雜的準備。後來才發現我的美國身分只能讓我在美國留至2013年2月，於是我們倆繼續商討結婚的日期。接著，李弟兄才想到，這一年年底他有三個星期的假（早先他的上司來找他，跟他說已累積了三個星期的假期，最好在今年用完，到明年就不算了，於是他就申請了三個星期的假期，



但還不曉得要怎麼規劃）。最終，我們定出婚禮日期在2012年12月16日。但是地點呢？我心想，若要在美國結婚，根本是來不及的。想到這裡，我就跪下來禱告，求主幫助。

隔日早晨，我打電話回臺灣，告訴母親準備在12月16日結婚的事。當時是臺灣的晚上，母親在「恍惚」中回說「喔！」。但隔天早上一想，咦？之前沒聽到我與任何弟兄有交往，怎麼現在馬上就要結婚了。於是我隔日再打電話回家時，母親就說：「不要想結婚想昏了頭，要先看清楚對方……。」後來我向她解釋了來龍去脈，又告訴她不知道結婚的地點要怎麼辦時，她竟說：「你們人來臺灣，一切讓我們包辦。」感謝主！鹿港教會的弟兄姐妹聽到了這消息也非常驚喜，教會之前辦了幾場喪禮，現在多了一項喜事，讓大家振奮起來。於是我們敲定婚禮地點在我的母會——鹿港教會。

每天我們都會互通視訊，李弟兄都邀我一起讀經、分享經句，並很認真的追求信仰。每天早上他會傳一個聖經章節給我，做為互相勉勵。慢慢地，我們發現彼此有很多共通的地方，不過也發現我的個性比較粗枝大葉，他比較細心。

「漫長」的五個星期終於過去了，12月



9日，李弟兄從愛明頓飛至洛杉磯，我去機場接他，那是我們倆第一次正式見面，當日我們一起從洛杉磯機場飛至臺灣。在飛機上，李弟兄告訴我：「我們現在正在進行神蹟耶。」抵達我的家鄉鹿港後，父親馬上帶我們去拍婚紗照。12月16日，我們在鹿港教會舉行訂婚暨結婚儀式。教會弟兄姐妹從老至小盡力協助這場婚禮的準備及進行，真的很感動，也很感謝神！

婚禮後，12月17日，我們從臺灣飛至馬來西亞去檳城度蜜月，並去吉隆坡見李弟兄的父母。

12月23日，我們一起從馬來西亞飛至美國，隔日回聯總辦公室上班，李弟兄幫我做翻譯的工作。當天，我的同事陳殿晃弟兄問我們：「您們辦了結婚證書了嗎？」我們說：「還沒。」於是他催促我們趕快去辦。當天就在南加州的Fullerton辦理了結婚證書。

12月27日，李弟兄飛回愛明頓。

回想這整個過程，心裡震了一下。從認識李弟兄、婚禮、度蜜月、到辦理結婚證書，都在2012年內完成。神除了垂聽我的禱告，並在祂奇妙的大能之下，短短六週之內，信實地成就了這樁婚事！真的難以用言語形容祂的全能及偉大的愛。

雖然這婚姻來得很晚，但是更好。我向神所想的伴侶，神沒有一樣落空，沒有一樣。

所以我想與主內青年跟教會弟兄姐妹互相勉勵，其實信仰只有一件事，就是「信」。用口說「信」好像很簡單，但其實信靠神的心志是需要培植的。

在神的國裡必須有「信」，沒有「信」就不能得救，沒有「信」就不能從神得著什麼，我們人人都有軟弱，但是「相信」可以帶來力量，「相信」可以看到神蹟，很多事就這麼簡單，「相信神」，相信無所不能的神。



當我們所求合乎神旨意的時候，信實的神一定會垂聽我們的禱告，就如《約翰壹書》第五章14-15節所說：「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什麼，祂就聽我們，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。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，無不得著。」

這個婚姻是神蹟，也讓我看見神信實及全能的作為，很美、很美。願一切榮耀歸給天上的真神！阿們。

